

12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上海科技大学）的（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-超导腔垂测前组装用标准件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超导腔垂测前组装用标准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阴德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3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00万元，

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阴德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3月23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